

臺北市議會 函

地址：110台北市信義區仁愛路四段507號
聯絡人：呂雅惠
電話：02-27297708#8883
傳真：02-27297738
電子信箱：yahui@tcc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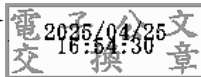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議法委字第114100001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府函送有關修正「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實施辦法」第11條條文一案，提經本會第14屆第5次定期大會第3次會議（114年4月16日）議決：「備查」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府113年12月18日府授法一字第11330455192號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
副本：議事組、法規委員會



臺北市政府 1140425



AAAA1140118550